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 看了狼王梦这本书读后感(大全7篇)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一

作者简介：

沈石溪，原名，沈一鸣。籍贯，慈溪。生于1952年10月，汉族人。生于上海亭子间，从小体弱多病，与各种体育奖杯无缘。会捉鱼、会盖房、会犁田、会栽秧。当过水电站民工、山村男教师。在云南边疆生活了，娶一妻，生一子。中国共产党党员。大专文化。[3]职称文学创作2级。1969年赴云南西双版纳傣族村寨插队落户。1972年调当地山区小学当教员。1975年应征入伍，官拜宣传部长。1980年开始从事业余文学创作。1982年10月加入云南作家协会，1985年考入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9月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92年调任成都x区创作室。擅长写动物小说，努力笔耕，以养家糊口尽男人之天职。现为成都x区政治部创作室专业创作员，被誉为“中国动物小说大王”。十八年的云南边疆生活犹如一把金钥匙，开启了他动物小说的天才。在他的笔下，动物世界是一个与人类平行的有血有泪的世界。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二

最近我读了一本书——《呼兰河传》。它是我国著名作家萧红写的一本书。

有人说《呼兰河传》不像是一本小说，而我却觉的《呼兰河传》是对我引响最大的一本书。

《呼兰河传》写的基本都是萧红童年的故事。那时的人们都很迷信，对萧红的只有歧视，而她的祖父对她的爱却是无穷无尽。书中，萧红用轻盈的笔调写下了她的童年，其中，萧红很多次提到了她的祖父与她嬉戏玩耍的场面，读了让人不忍发笑。

读到这里，我感觉萧红的童年是过得非常无悠无律同时也感到自己身在童年感到高兴，是呀，童年是上帝送给我们小朋友最好的礼物，所以我们要好好珍惜自己的童年。萧红的童年基本上都在那充满迷信的小城——“呼兰河”里渡过的。

在呼兰河这小城里，充满了迷信的影子什么海龙王啊，什么叫魂啊的，跳大神啊。迷信还是迷信，跳了大神，给人去病。看了生日再去嫁，若是生日不好但家里很有钱的男孩是可以嫁得的。生日不好的女孩子即使是家财万贯也取不得。看，旧时代的人就这样男孩子总比女孩子地位高，家里没钱人家根本不把你当人看。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三

有一只母狼叫紫岚，她非常漂亮，有个丈夫叫黑桑。黑桑一只有个愿望：能够成为狼王，但却被野猪杀死，紫岚痛不欲生，为了让黑桑死的瞑目，就把她和黑桑的孩子培养成狼王。

她一共产下了5匹狼崽，长子叫黑仔，次子叫蓝魂儿，三女叫媚媚，四子双毛，五子被寒冷夺取了性命，未取名。但她一次次失败，黑仔，蓝魂儿和双毛相继死去，她只好把希望寄托在媚媚的儿子身上，但是媚媚忘恩负义，将紫岚赶出石洞，并且抢走了紫岚最爱的卡鲁鲁。虽然媚媚无情，但是紫岚一心要让后代成为狼王，就和金雕同归于尽，使狼孙得到了安

全。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四

看完匆匆，是时候写一篇匆匆读后感了，《匆匆》中用了去而复返的燕子、枯而复青的杨柳和谢而复开的桃花告诉我们时光一去不复返。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匆匆这本书的读后感400字左右”，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从开学到现在，转眼间，已经过去了两个星期。这两个星期内，我学到了一篇，令我深有感悟的课文：《匆匆》。

《匆匆》这篇课文这篇课文是著名散文家朱自清先生写的散文。这篇文章是作者用细腻的文笔写出了让我们珍惜时间。文章中“我留着些什么痕迹呢？我何曾留着像游丝样的痕迹呢？我赤裸裸的来到这世界，转眼也将赤裸裸的回去罢？但不能平的，为什么偏要白白走这一遭啊？”这句话让感触很深。是啊，从我们呱呱坠地的那一刻，我们来到了这个世界，是赤裸裸的，什么都没有带。那么当我们在将要死亡之际，回想自己做过的一些事情，给这个世界，留下了什么呢？我们是不是把握好生命里的每一分钟，都做了有意义的事情呢？这句话让我认识到，我们自己要学会把握自己的时间，珍惜自己的每一分钟，都要做有意义的事情，不能白白浪费时间，时间不等人。俗话说得好“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时间是最无情。也是最公正的东西你对待她的态度不同，她对待你的态度也不一样。

如果你珍惜时间，付出汗水她就会结出最美好的果实果实让你品尝；如果你珍惜时间，时间会为你撑起一片阴凉；但，如果你漠视时间，时间就会毫不留情，她会快得几乎让你看不见，转瞬即逝。就看你怎么去对待时间，你对她好，她会有回报，你不珍惜她，她会溜走。

时间，是最公正的，是你的时间，她不会少给你，不是你的无论你怎么乞求都没有用。我们应该学会珍惜时间，把握住她。

今天我读了一篇好文章，那是朱自清写的《匆匆》。文章给了我很大的启迪。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春意盎然，充满诗情画意的开头一下子深深的吸引了我。仔细看下去，作者原来不是为了描写明媚的春光，而是用去而复返的燕子，枯而复青的杨柳，谢而复来的桃花反衬时光“一去不复返”。从而告诉我们要珍惜时光，要奋发向上，有所作为。字字句句都让人陷入深思，耐人寻味。

我已经八岁了，屈指一算，有2800个日日夜夜从我身边匆匆流过。这其中学杂费了多少时间呢？我反省了一下，就在我上课走神的时候，就在我放学贪玩的时候，就在我睡懒觉的时候，就在我做事没有时间观念的时候……太多了，我都不敢再想下去了。时间就这样悄无声息地从我身边溜走了。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这些都是珍惜时间的名言。虽然说，这些名言时时在激励我们珍惜时间，但是，时间的快捷还是出乎我们的意料。正如《匆匆》中讲到的“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盘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总之，我们无法使时间停步，也无法使时间多出一秒钟。

虽然我们无法使时间多停留一秒钟，但是我们可以让时间在不知不觉中过得“慢”一些。如：十天的作业，一天做完了，而且质量很高，你就会觉得时间比平常慢，可以做更多的事情，这样，就可以充分的利用时间。

我的成长历程也是如此，几度风雨，几度春秋，我从一个牙牙学语的孩子，成长为一个即将步入中学的少年，六年时光，转瞬即逝，无声无息，无影无踪。

时间对我们来说，是很紧迫的，要想不浪费时间，我们就得多做好事，多做有用的事，把握我们身边的每一分，每一秒，勤勤恳恳，一丝不苟，勤学好问，做个不抛弃时间、不浪费时间的人，这样我们才不会白白走这一遭了。

在我们的小学课本上有一篇叫《匆匆》的文章，这篇文章很短，但读起来很亲切，每一次都有新的感觉和不同的感受。

这是一篇写文章的时间，告诉我们时间每时每刻都在我们身边走。不论我们洗手也好，吃饭也好或是学习，睡觉，时间都在不停”滴滴答答“地从我们身边走过去。

文中这样写道：”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中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日子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我察觉它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时，它又从遮挽的手边过去。“读了这篇文章，我认识到了时间的公正无私，它对什么人都一样，不会多给这个几秒，也不会多给那个几秒。谁想让时间过得慢点，谁想让时间过得快点，那都是不可能的。问题在于对于时间的主人。

所以，我们要体会到：只有珍惜分分秒秒的时间，才能时间的主人，而不是时间的奴隶。其实时间非常的宝贵，眨眼间的时间也在一分一秒的流逝，造物主创造了每一个人，他给每个人的时间都是一样的，但人的成就是不同的，会利用时间的人不浪费时间的人多得到很多东西，这是因为时间在珍惜懂得珍惜自己的人。因为在那些人的眼里，时间是最宝贵的财富。

《匆匆》让我知道了：珍惜时间的人，哪怕就给他几秒，也会觉得有所收获，过得很充实；浪费时间的人，就是给他几十

年，也会觉得一无所获，过的空虚。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宝贵的时间总要在我们身边流逝，我们要做时间的主人，而不是时间的奴隶。小学逝去的2000多日不可还原，那就让中学的1000多日好好过，充分利用它们，让逝去的时间留下一点声音，一点影子。不要白白走这一遭。

读了朱自清的散文《匆匆》后，我体会到了日月如梭，光阴似箭的深刻含义。

朱自清写的这篇文章围绕“匆匆”展开叙述，先写了日子一去不复返的特点，再写八千多个日子的来去匆匆，作者叹息不已。这篇文章写作时也用了对比的手法来描述时间一去不复返的特征。燕子飞走了还会飞回来，杨柳枯萎了还会再青，桃花凋零了还会再开。可是时间呢？去了就不再回来。

看看我们的生活，有那么多时间都被浪费掉了。某某人正在玩游戏，时不时的还发出尖叫声：“呀！我快死了！”同学们，在那时请你问一下自己：我这样做我学到了什么了吗？我是在浪费时间？某某人还在玩游戏，可另一位却在认真看书，她就想桃花心木在土壤里汲取水分一样在书中汲取知识，她把时间充分的利用好了，这样的人才值得我们学习！

同学们，一定要珍惜现在，不要“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啊！”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五

《三国演义》里的英雄非常多，有忠厚仁爱、惜才如命的刘备，有足智多谋、料事如神的诸葛亮，有勇猛善战、性情暴躁的张飞，有有勇无谋、唯利是图的吕布……其中，我最喜欢关羽，他的忠肝义胆、文武双全给我留下尤为深刻的印象。

关羽的勇武可以说是贯穿于他的整个人生。从出场不久，便一战成名。以袁绍、曹操等人组成的关东十八路诸侯共同讨伐董卓，然而前锋孙坚在进军汜水关时被华雄击败，华雄耀武扬威、不可一世，在潘凤等大将接连被华雄斩杀之际，关羽主动请缨，在温酒未冷的极短时间内斩杀华雄，关羽从此名震诸侯，“温酒斩华雄”也成了传承千古的经典名段，至今仍为人们茶余饭后所津津乐道的谈资。此后的“斩颜良，诛文丑”、“单刀赴会”、“刮骨疗毒”更是让关羽的万人敌和大无畏形象展现的淋漓尽致，让他成为千百年来无数先古今贤所推崇追求的目标，也成为了历朝历代普通百姓的粉丝偶像。

“千里走单骑”在整个《三国演义》中占有较多的篇幅，由此我们更多可以看出关羽的忠义诚信。当刘备被曹操打败，关羽为照顾刘备家眷，不得已投靠曹操时，张飞误以为关羽变节投敌，而关羽并没有性急，斩杀了前来追赶的蔡阳，用行动证明自己的清白。关羽投降曹操后，曹操以重金不能动其心，爵禄不能移其志。虽然曹操屡送他财物金帛，还给他“汉寿亭侯”的官位，但他的心始终在刘备处，当张辽来试探他时，关羽对张辽叹息说“我知道曹公对我的厚爱，但我受刘备将军的厚恩，发誓共死，不可背弃。我终不会留下，在为曹公立下功劳后我便会离去”。果然，此后他一打听到了刘备的消息，就尽封曹操的赏赐，留书告辞，上演了“过五关、斩六将”的精彩好戏。我认为，作为一个男人，就应该像关羽一样，无论何时何地都要保持自己的信念、情义和操守，不为金钱财帛、高官厚禄、美女佳肴所动摇，做一个义薄云天、忠肝义胆、顶天立地的汉子。这也许就是关羽和很多其他武将相比，更胜一筹的地方，也是他能成为“武圣人”的主要因素吧。

同时，关羽也是一个很有智谋的人。比如在“水淹七军”一节，由于关羽长期征战在荆襄地区，了解当地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他看到曹军秋季错误地驻扎在低洼地区，于是就命令荆州军造大船，并调水军集结待命。关平对此纳闷不解，

问关羽为什么陆战还要使用舟筏，关羽笑着回答“如今正值秋天，直接放水一淹，七路兵马便死无葬身之地了”。后来斩庞德、降于禁的结果直接印证了关羽的深谋远虑。由是也可以看出，作为一名优秀的将领，不单单是靠着蛮力冲锋陷阵，更要有大智慧，熟知天文地理，利用自然环境顺势而为往往可以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当然，纵观关羽的人生，他也存在着一些缺点，其中最大的莫过于居功自傲、目中无人、目空一切，如果不是因为这一点，也不至于使得孙刘联盟的破裂，更不至于“败走麦城”给自己带来杀身之祸，整个三国的历史甚至都可能重写。但是，关羽的缺点也许正是他从出道以来就百战百胜、功高至伟所造成的，这大概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被胜利冲昏了头脑吧，所以我们无论在多大的成绩面前，都要戒骄戒躁、再接再厉。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六

我读完了老师布置看的书，可还觉得不够，我又看了许多书，其中令我最感动的一本书就是《夏洛的网》，这本书就是讲有一只叫威伯尔的猪未来的命运竟是成为熏肉火腿，而十分渺小的蜘蛛夏洛却说“我救你”，于是夏洛用自己的丝在猪栏上织出了被人类视为奇迹的网上文字，彻底逆转了威伯尔的命运，和安享天年的未来，但，这时，蜘蛛夏洛的生命却到了尽头。

这让我十分感动，感动的是，在“爸爸”即将杀掉威伯尔的时候弗恩挡住了，并细心照料这威伯尔，让威伯尔健康成长；感动的是夏洛为威伯尔编织了一张爱的大网挽救了威伯尔的生命……这些事激起我心中无尽的爱与温情。这本书中有许多可爱，搞笑的动物，像：小老鼠一坦普尔顿，七只小鹅，老羊等。

当我看完《夏洛的网》这本书，眼泪就跌了下来，虽然我知道故事是虚构的，但我还是控制不了自己的眼泪，因为我知道这本书的作者E·B怀特是用心，感情来写的，只有这种书才动人，当我看到结尾，夏洛的子女都飞走了，可有三只蜘蛛留下来陪威伯尔，每年都是这样，但没有一只蜘蛛能取代夏洛在威伯尔心中的地位。结尾很圆满，但夏洛的死，还是让我心里有一些痛。

这本书我十分喜欢，没有为什么，只是它动人，充满感情，让我十分感动，难以忘怀。

你也很棒的读后感篇七

人性是强悍的，人类本身有自己的限度，但正是因为有了老渔夫这样的人一次又一次地向限度挑战，超越它们，这个限度才一次次扩大，一次次把更大的挑战摆在了人类面前。在这个意义上，老渔夫桑地亚哥这样的英雄，不管他们挑战限度是成功还是失败，都是值得我们永远敬重的。

“一艘船越过世界的尽头，驶向未知的大海，船头上悬挂着一面虽然饱经风雨剥蚀却依旧艳丽无比的旗帜，旗帜上，舞动着云龙一般的四个字闪闪发光——超越极限！”作者海明威是这样评价他的作品《老人与海》的。

《老人与海》塑造了一个经典的硬汉形象。古巴的一个名叫桑地亚哥的老渔夫，独自一个人出海打鱼，在一无所获的48天之后钓到了一条无比巨大的马林鱼。这是老人从来没见过也没听说过的比他的船还长两英尺的一条大鱼。鱼大劲也大，拖着小船漂流了整整两天两夜，老人在这两天两夜中经历了从未经受的艰难考验，终于把大鱼刺死，拴在船头。然而这时却遇上了鲨鱼，老人与鲨鱼进行了殊死搏斗，结果大马林鱼还是被鲨鱼吃光了，老人最后拖回家的只剩下一副光秃秃的鱼骨架。

海明威为什么没有让老人最终胜利呢?用小说中老人的话来说：“一个人并不是生来就要被打败的”，“人尽可以被毁灭，但却不能被打败。”这就是《老人与海》想揭示的哲理。不可否认，只要是人就都会有缺陷。当一个人承认了这个缺陷并努力去战胜它而不是去屈从它的时候，无论最后是捕到一条完整的马林鱼还是一副空骨架，这都已经无所谓了，因为一个人的生命价值已在那追捕马林鱼的过程中充分地体现了。曾经为自己的理想努力追求过、奋斗过，难道他不是一个胜利者吗?老渔夫就是敢于挑战自身缺陷及自己勇气和信心的胜利者。从世俗胜利观的角度看，老渔夫不是最后的胜利者，因为尽管开始他战胜了大马林鱼，但是最终大马林鱼还是让鲨鱼吃了，他只是带着大马林鱼的白骨架子回到了岸上，也就是说，鲨鱼才是胜利者。可是，在理想主义者眼里，老渔夫就是胜利者，因为他始终没有向大海没有向大马林鱼更没有向鲨鱼妥协和投降。就如音乐大师贝多芬所说“我可以被摧毁，但我不能被征服”。